

安徽省水利厅

皖水规计函〔2020〕443号

关于淮河行蓄洪区干流滩区居民迁建安徽省寿县九里保庄圩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的批复

淮南市水利局：

你局《关于转报〈淮河行蓄洪区干流滩区居民迁建安徽省寿县九里保庄圩工程初步设计报告(送审稿)〉的请示》(淮水〔2020〕230号)悉。我厅委托省水利规划办公室对淮河行蓄洪区干流滩区居民迁建安徽省寿县九里保庄圩工程初步设计报告进行了技术审查，并提出了审查意见。我厅基本同意该工程初步设计报告及审查意见。现批复如下：

一、淮河行蓄洪区干流滩区居民迁建安徽省寿县九里保庄圩工程是国家172项节水供水重大水利工程的淮河行蓄洪区及淮干滩区居民迁建项目的子项，是瓦埠湖蓄洪区居民迁建的重要安置区，对保障圩内现有低洼地居民和规划迁入圩内居民的生命财产安全，以及完善淮河防洪体系，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根据《安徽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淮河行蓄洪区干流滩区居民迁建寿县九里保庄圩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皖发改农经函〔2019〕472号)，同意实施淮河行蓄洪区干流滩区居民迁建安徽省寿县九里

保庄圩工程，项目代码：2018-340422-76-01-028041。

二、基本同意工程主要建设任务和规模。加固堤防 19.57 公里，新建排涝泵站 3 座，拆除重建灌溉涵闸 4 座、排涝涵闸 4 座，影响处理恢复重建穿堤涵闸 7 座，拆除复堤穿堤涵闸 59 座，重建及新建堤顶防汛道路长 19.57 公里等。

三、基本同意工程设计标准。九里保庄圩堤防设计防洪标准采用 50 年一遇，圩内设计排涝标准采用 10 年一遇。九里保庄圩设计防洪水位采用 24.5 米。基本同意吴小郢站、陡涧站、丁家岗站 3 座排涝泵站设计流量与主要特征水位。

四、基本同意工程建筑物级别。九里保庄圩堤防级别为 2 级；丁家岗站、吴小郢站为 III 等中型泵站，泵房、压力水箱、站前拦污闸等主要建筑物级别为 3 级；陡涧排涝站为 IV 等小（1）型泵站，泵房、压力水箱等主要建筑物为 4 级；穿堤涵闸级别为 2 级。

五、基本同意工程总体布置。九里保庄圩堤防加固沿现状堤线布置，基本同意堤身加培设计标准断面尺寸和堤防加培方案。基本同意泵站、穿堤涵闸、影响处理等工程设计。

六、基本同意机电及金属结构、施工组织、征地移民等设计。工程总工期 23 个月。

七、基本同意设计概算编制依据和方法。工程初步设计概算编报总投资 56493.88 万元，审核工程总投资 54944 万元。

八、请你局督促有关单位按审查意见要求进一步完善和优化工程设计，精心组织工程施工，严格执行工程基本建设管理程序，

确保工程质量、进度和安全。

九、本工程由省水利厅主持竣工验收，请你局督促项目法人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编报法人验收计划，及时完成工程各项验收工作。

此复。

附件：关于上报淮河行蓄洪区干流滩区居民迁建寿县九里保庄圩工程初步设计审查意见的报告（皖水规划〔2020〕64号）



附件

安徽省水利规划办公室文件



皖水规划〔2020〕64号

签发人：邱玉怀

关于上报淮河行蓄洪区干流滩区居民迁建 寿县九里保庄圩工程初步设计 审查意见的报告

省水利厅：

受省水利厅委托，2020年8月17日，我办在合肥组织召开会议，对淮南市水利局转报省水利厅的《淮河行蓄洪区干流滩区居民迁建安徽省寿县九里保庄圩工程初步设计报告（送审稿）》（淮水规计〔2020〕120号）进行审查，提出了初步审查意见（皖水规划函〔2020〕37号）。会后，设计单位对报告进行了修改完善，编制完成《淮河行蓄洪区干流滩区居民迁建安徽省寿县九里

保庄圩工程初步设计报告（报批稿）》，淮南市水利局以“淮水（2020）230号”文转报省水利厅。我办对报批稿进行了审查，现将审查意见报上，请核批。

附件：淮河行蓄洪区干流滩区居民迁建寿县九里保庄圩工程初步设计审查意见



抄送：厅规计处。

安徽省水利规划办公室

2020年12月11日印发

份数：6份

附件：

淮河行蓄洪区干流滩区居民迁建寿县九里保庄圩工程初步设计审查意见

受安徽省水利厅委托，2020年8月17日，省水利规划办公室在合肥组织召开《淮河行蓄洪区干流滩区居民迁建安徽省寿县九里保庄圩工程初步设计报告（送审稿）》审查会，参加会议的单位有省水利厅规计处，淮南市水利局，寿县人民政府、水利局、自然资源局及寿春镇人民政府等，会议邀请中淮河规划设计研究有限公司专家2人。会议听取了设计单位安徽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关于初步设计内容的汇报，进行了认真讨论，提出了初步审查意见。会后，设计单位进行了修改完善，编制完成《淮河行蓄洪区干流滩区居民迁建安徽省寿县九里保庄圩工程初步设计报告（报批稿）》。经审查，主要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的必要性

寿县九里保庄圩位于淮河中游南岸瓦埠湖蓄洪区西北、寿县古城东南，北靠城南防洪圈堤，西接淠东干渠右堤，东、南两面临瓦埠湖，涉及寿县寿春、双桥2个乡镇，保护面积49.7km²，圩内低洼地居住人口3.52万，居住高程21.5m~23.9m（1985国家高程基准，下同）。目前，九里保庄圩存在的主要问题有：防御瓦埠湖洪水的堤防堤身较单薄、堤顶高程不足；穿堤建筑物数量多，年久失修，安全隐患大；圩内排涝沟渠独立，对外排涝工程分散，抽排能力不足，不能满足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根据安徽省人民政府批复的《安徽省淮河行蓄洪区及淮干滩区居民迁建规划（修编）》和印发的《安徽省淮河行蓄洪区安全

建设规划（2018—2025年）》，九里保庄圩是寿县瓦埠湖蓄洪区居民迁建的重要安置区。为保障圩内现有沿湖低洼地居民和规划迁入保庄圩居民的生命财产安全，完善淮河防洪体系，建设寿县九里保庄圩工程是必要的。

淮河行蓄洪区干流滩区居民迁建寿县九里保庄圩工程已列入《安徽省淮河行蓄洪区安全建设三年（2019—2021年）分类推进方案》，2019年12月，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皖发改农经函〔2019〕472号”文批复了该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二、水文

（一）基本同意瓦埠湖洪水位分析成果，50年、20年一遇洪水位分别为24.5m、24.0m。

（二）基本同意设计暴雨计算成果；基本同意除涝水文分析成果，九里保庄圩各排区10年一遇抽排模数为 $0.96\text{m}^3/\text{s}/\text{km}^2 \sim 1.1\text{m}^3/\text{s}/\text{km}^2$ ，自排模数为 $1.65\text{m}^3/\text{s}/\text{km}^2 \sim 1.68\text{m}^3/\text{s}/\text{km}^2$ 。

（三）基本同意施工期瓦埠湖水位成果。下阶段进一步复核吴小郢站、丁家岗站施工期导流流量，补充其它拟建工程施工期洪水流量与水位。

三、工程地质

（一）根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2015），工程区基本地震动峰值加速度为0.10g，相应地震基本烈度为Ⅶ度。

（二）基本同意堤身、堤基工程地质条件评价意见。堤身素填土以重粉质壤土为主，局部夹中粉质壤土和粉砂性土，夹粉砂性土段堤身透水性稍大；堤基地层自上而下为重粉质壤土、砂壤土、重粉质壤土，存在双层和多层堤基结构；主要存在抗滑稳定、渗透稳定及岸坡稳定等问题。

下阶段进一步查明2016年、2020年等大水年份堤防渗漏情况，完善堤防工程地质条件评价。补充分析堤防附近坑塘对堤防稳定的影响，完善堤基工程地质评价。

(三) 基本同意丁家岗站、吴小郢站和陡涧站工程地质条件评价意见。泵站建筑物主要位于②层重粉质壤土和砂壤土夹层上，砂壤土夹层抗渗性能低，需采取适当的防渗措施；工程区地下水位较高，基坑开挖较深，应注意边坡抗滑稳定问题、基坑抗渗稳定和地下水突涌问题。

(四) 基本同意江拐泄水闸等15座穿堤涵闸建筑物工程地质条件评价意见。下阶段进一步查明各涵闸建筑物地基地质条件。

(五) 基本同意天然建筑材料勘察意见。下阶段进一步核实取土运距。

四、工程任务和规模

(一) 基本同意本工程主要内容为：加固堤防长19.57km，新建排涝泵站3座，拆除重建灌溉涵闸4座、排涝涵闸4座，影响处理恢复重建穿堤涵闸7座，拆除复堤穿堤涵闸59座，重建及新建堤顶防汛道路长19.57km等。

(二) 根据批复的《寿县县城总体规划（2013-2030）》，九里保庄圩为寿县规划城区，基本同意九里保庄圩堤防设计防洪标准采用50年一遇，圩内设计排涝标准采用10年一遇。

(三) 基本同意九里保庄圩设计防洪水位采用24.5m。

(四) 基本同意吴小郢站、陡涧站、丁家岗站3座排涝泵站设计流量与主要特征水位。吴小郢站、陡涧站、丁家岗站设计抽排流量分别为 $12.68\text{m}^3/\text{s}$ 、 $6.05\text{m}^3/\text{s}$ 、 $31.5\text{m}^3/\text{s}$ ；进水池设计排涝水位吴小郢站和陡涧站为18.7m、丁家岗站为19.2m，3座泵站出

水池设计排涝水位为22.68m、最高运行水位为24.5m。建议下阶段根据各泵站所在排区地面高程、规划城区排水管网布置等情况，进一步复核泵站进水池、出水池最低运行水位等；进一步复核泵站自排流量和相应水位。

（五）原则同意拟建排涝、灌溉涵闸设计流量。下阶段进一步复核设计特征水位等规划设计条件。

五、工程布置与建筑物

（一）同意九里保庄圩堤防级别为2级；丁家岗站、吴小郢站为III等中型泵站，泵房、压力水箱、站前拦污闸等主要建筑物级别为3级；陡涧排涝站为IV等小（1）型泵站，泵房、压力水箱等主要建筑物为4级；穿堤涵闸级别与堤防级别一致，为2级。

工程设计地震烈度为VII度。

（二）同意穿堤涵闸、丁家岗和吴小郢排涝站建筑物合理使用年限均为50年，陡涧排涝站建筑物合理使用年限为30年。下阶段补充建筑物中的金属结构合理使用年限，根据建筑物所处环境侵蚀类别，补充完善建筑物耐久性设计内容。

（三）堤防加固

1、同意九里保庄圩堤防加固沿现状堤线布置。

2、基本同意堤身加培设计标准断面尺寸。

桩号0+000~5+325（S203省道以西）段堤顶超高1.0m，顶宽6.0m，迎、背水侧坡比1:2.5。

桩号5+325~19+571（S203省道以东）段堤顶超高2.0m，顶宽6.0m；受基本农田限制的桩号14+700~15+292、16+765~16+930、19+180~19+460堤段迎、背水侧坡比为1:2.5，其余堤段迎、背水侧坡比为1:3；堤身高度大于6m、且不受基本农田限

制的堤段，背水侧设10m宽堤脚平台，平台顶高程20.4~21.5m，平台以下坡比1:5。现状堤顶高程大于设计堤顶高程的维持现状。堤防加固填土压实度不小于0.93。

、3、基本同意设计提出的堤防加培方案。

桩号0+000~3+396、7+935~8+245等16个堤段，堤防背水侧堤脚或有混凝土护砌的灌溉渠或紧邻基本农田或密集房屋，按设计标准断面从迎水侧加培，其中桩号14+477~14+587、18+850~19+015、19+460~19+571等3段堤身高度大于6m，堤内临塘，为增加堤防稳定性，堤后设宽10m平台，顶高程21.5m~20.4m，末端以1:5坡比放坡至地面或塘底。

桩号3+396~5+325、5+325~5+508等20个堤段，按设计标准断面从背水侧加培，其中桩号5+508~5+546等9段堤身高度大于6m，堤后设宽10m平台，顶高程21.5m，末端以1:5坡比放坡至地面。

桩号14+700~15+292等3个堤段，迎、背侧堤脚紧邻基本农田，背水坡以现状堤脚线控制，按设计边坡加培，迎水侧堤脚设置重力式混凝土挡墙，墙顶高程19.9m~24.35m，堤顶高程25.5m，堤顶迎水侧设置净高1.0m的钢筋混凝土防浪墙。

桩号11+179~11+300、12+157~12+293等4段堤防，堤身高度大于6m，但受基本农田限制，背水侧未设置堤脚平台，下阶段应进一步复核堤防抗滑、抗渗稳定性，必要时采取适当的加固措施；对2020年汛期发生堤身散浸等险情的堤段，根据地质条件和堤防加固方案，复核堤防稳定性，必要时采取适当的防渗处理措施；补充计算重力式挡墙抗倾覆稳定性和墙前冲刷深度，复核基础埋深，确保挡墙安全；补充完善挡土墙、防浪墙等结构设计；

根据堤防稳定计算成果和堤内、外坑塘分布等，进一步复核堤脚平台和填塘固基范围，保证工程安全。

4、基本同意堤防护坡设计布置。桩号5+325～19+571段堤防现有混凝土护坡完好的予以保留，其他堤段新建混凝土护坡，其中无滩地段采用实心预制混凝土锁块护坡，其他段采用连锁生态预制混凝土块护坡，设防浪墙段护坡顶高程护至堤顶，并与防浪墙相接，其余堤段护至高程25.0m；桩号5+325～19+571段堤防其余坡面和桩号0+000～5+325段堤防迎、背水坡均采用草皮护坡。

5、基本同意九里保庄圩堤顶防汛道路和上、下堤连接道路设计。堤顶防汛道路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宽5.0m；上、下堤连接道路采用混凝土路面，宽2.0m～5.5m。下阶段进一步优化路面结构设计。

（四）泵站工程设计

1、基本同意丁家岗站、吴小郢站和陡涧站站址方案。丁家岗站、吴小郢站、陡涧站分别位于堤防桩号7+255、13+415、9+507处。下阶段根据地形及排涝沟布置情况，进一步优化泵站站址位置。

2、基本同意丁家岗站、吴小郢站和陡涧站总体布置方案。3座泵站均采用正向进、出水，自排与抽排相结合的方案，泵站各建筑物布置在同一轴线上，与所在堤防正交；丁家岗、吴小郢站设置站前拦污闸。

设计陡涧站拦污栅布置在泵房进水侧，人工清污不及时可能影响机组稳定运行，建议下阶段比较拦污栅闸与泵房分建方案；适当增加各泵站穿堤箱涵长度，以将排涝控制段移至堤身设计断面外。

3、基本同意泵房均采用堤后式墩墙结构及泵房平面布置、结构设计。下阶段根据选用水泵的安装要求及进、出水池特征水位等，复核泵房各层高程；进一步优化完善主体结构和分缝、止水等细部结构设计；进一步优化丁家岗站、吴小郢站变压器室基础设计和陡涧站左侧厂房基础设计。

4、基本同意站前拦污闸、前池、进水池、压力水箱、穿堤箱涵等建筑物设计布置，压力水箱和穿堤箱涵之间设置抽排、自排控制段，穿堤箱涵出口设置防洪控制段。

穿堤箱涵沉陷缝设置两道止水；单孔穿堤箱涵出水侧翼墙可采用钢筋混凝土U型槽结构，各站护底宜采用混凝土结构。

5、基本同意泵站防渗排水设计，丁家岗站采取高喷防渗墙围封拦污闸与泵房之间的前池和进水池四周。下阶段根据地质详勘结果，进一步复核围封墙深度，补充完善吴小郢站、陡涧站防渗处理设计。

6、基本同意泵站地基处理设计。泵站各建筑物（前池、进水池设置排水反滤体部位除外）底板与砂壤土层接触部位均换填适当厚度的水泥土。下阶段根据泵站施工开挖地质情况，进一步优化完善地基处理设计。

（五）穿堤涵闸工程设计

同意拆除重建蔡圩等8座灌溉、排涝穿堤涵闸。基本同意江拐泄水闸、古城灌溉涵、李桥排涝涵和西陡涧泄水闸等4座涵闸典型设计，均采用钢筋混凝土箱涵型式，江拐泄水闸、西陡涧泄水闸均为2孔，单孔孔口尺寸分别为 $2.2m \times 1.6m$ 、 $2.0m \times 2.0m$ （宽×高）；古城灌溉涵和李桥排涝涵为单孔，孔口尺寸分别为 $1.6m \times 2.0m$ 、 $2.8m \times 2.8m$ （宽×高）；李桥排涝涵地基采用水泥土换

填处理。

下阶段根据各涵闸规划设计条件，补充完善涵闸设计布置及水力计算、防渗排水、消能防冲、稳定计算等设计内容；根据各涵闸工程地质详勘结果，完善地基处理设计，对砂性土出露地基应采取换填粘性土等措施处理，防止发生渗透破坏，确保工程安全。

（六）影响处理工程设计

1、基本同意拆除重建徐家冲等7座排涝涵闸。基本同意杨郢泄水闸典型设计，采用单孔钢筋混凝土箱型结构，孔口尺寸为 $2.0\text{m} \times 2.5\text{m}$ （宽×高），瓦埠湖侧设防洪闸。

下阶段应补充完善其余涵闸设计内容；根据工程地质详勘结果，补充地基处理设计等，对砂性土出露地基完善防渗排水设计。

2、基本同意设计堤后水系沟通工程和泵站水系连通工程。
下阶段补充设计内容，分析部分连通涵设置控制闸门的必要性。

3、下阶段补充完善59座穿堤涵闸拆除复堤设计内容。

六、机电、金属结构、消防与节能

（一）水力机械

1、基本同意3座泵站机泵选型设计。3座泵站共选配水泵机组13台套，总装机功率4000kW，其中丁家岗站选用6台1400ZLB-4型立式轴流泵，配套电机单机功率400kW，总装机容量2400kW；吴小郢站选用4台1200ZLB-100型立式轴流泵，配套电机单机功率280kW，总装机容量1120kW；陡涧站选用3台900ZLB-85型立式轴流泵，配套电机单机功率160kW，总装机容量480kW。

2、基本同意泵站进出水管道布置和出水侧拍门断流方式。

3、基本同意起重设备、供水系统和排水系统等辅助设备设

计。

(二) 电气

1、基本同意丁家岗站、吴小郢站和陡涧站供电负荷等级均为二级，采用双回路供电。基本同意泵站接入电力系统方式，3座泵站供电电源均从110kV九龙变电所—尹岔泵站的两回35kV供电线路上“T”接。

基本同意拆除重建的8座排涝、灌溉涵闸和7座影响处理涵闸供电电源从附近380V电源引接，并在每个管理区域内配备1台移动式柴油发电机组，作为区域内涵闸的应急备用电源。

2、基本同意泵站、涵闸电气设备选型和布置。

3、基本同意丁家岗站、吴小郢站、陡涧站计算机监控与视频监视系统设计，下阶段进一步优化。

(三) 金属结构

1、基本同意丁家岗站、吴小郢站和陡涧站穿堤涵防洪闸门均采用平面定轮钢闸门，配手电两用快速卷扬式启闭机；站前拦污闸检修闸门选用平面定轮钢闸门，配手电两用卷扬式启闭机或移动式启闭机；抽排、自排控制段闸门选用平面滑动钢闸门，配手电两用螺杆式启闭机。

同意其余穿堤涵防洪闸门均采用平面定轮钢闸门，配手电两用螺杆式启闭机。

下阶段根据各泵站、涵闸设计条件及运行要求进一步优化完善闸门设计和启闭机选型。

2、同意泵站拦污栅均采用平面滑动钢栅。基本同意丁家岗站、吴小郢站选用回转式清污机，陡涧站采用手拉葫芦人工清污。下阶段根据污物类型和清污量进一步优化清污方式。

(四) 基本同意消防和节能设计内容。

七、施工组织设计

(一) 同意施工导流建筑物级别为4级，施工导流洪水标准采用10年一遇；原则同意施工导流方式及导流建筑物设计。

下阶段根据施工期水位和滩地高程等，进一步完善施工导流建筑物设计，补充围堰稳定计算内容等。

(二) 基本同意丁家岗站、吴小郢站和陡涧站基坑采用深井降水方案。下阶段根据工程地质和水文地质条件，补充分析各泵站深井数量，优化完善深井设计布置；补充其余穿堤涵闸施工降排水设计；基坑开挖时对具有弱膨胀性的②重粉质壤土宜采取适当的处理措施。

(三) 基本同意工程施工总布置、主体工程施工方法。堤防加培前，应彻底清基，控制好填土含水量，按施工规程、规范分层铺筑、压实，压实度不小于0.93；堤防背水坡加培应采用与原堤身土性相近的土料。根据取土料场位置和堤防加固土方工程量，进一步完善土方平衡分析，完善弃土处置设计。

(四) 基本同意施工进度安排，总工期23个月。泵站、穿堤涵闸等主体工程施工应保证工程安全度汛。

八、建设征地与移民安置、环境保护、水土保持设计

(一) 基本同意工程建设征地与移民安置设计。工程实施前进一步复核征占地地类、数量和实物指标。

(二) 原则同意环境保护与水土保持设计内容。

九、工程管理、劳动安全与工业卫生

(一) 基本同意工程管理设计。进一步完善工程建设期管理和招投标方案；按有关规定，明确工程管理范围与保护范围。

(二) 基本同意劳动安全与工业卫生章节内容。

十、设计概算

基本同意设计概算编制依据和方法。本工程初步设计概算编报工程总投资56493.88万元，审核工程总投资为54944万元（详见附表）。

附表：淮河行蓄洪区干流滩区居民迁建寿县九里保庄圩工程初步设计概算审核表。

附表：淮河行蓄洪区干流滩区居民迁建寿县九里保庄圩工程
初步设计概算审核表

序号	工程项目或费用名称	工程量			工程费用(万元)		简要说明
		单位	编报值	审核值	编报值	审核值	
	第一部分 建筑工程				25364.06	25036.27	
一	堤防加固工程				11854.87	11602.43	
1	土方工程	m ³	2541841	2541841	6622.57	6622.57	
2	树根挖除				2.02	2.02	
3	砼挡墙及砼防浪墙工程	m ³	7692	7692	806.24	806.24	
4	护坡工程				4387.35	4134.91	
	砼预制锁块及生态锁块护坡				3738.05	3738.05	
	草皮护坡	m ²	381322	381322	633.76	381.32	核减单价
	原有护坡拆除				15.54	15.54	
5	堤顶灌溉站管理房迁建				6.00	6.00	
6	建筑物拆除				30.69	30.69	
二	穿堤涵闸工程	座	8	8	795.01	795.01	
三	泵站工程				6128.71	6128.71	
(一)	吴小郢站				2075.29	2075.29	
1	土方工程	m ³	113537	113537	358.53	358.53	
2	堆砌石工程	m ³	1091	1091	57.31	57.31	
3	砼及钢筋砼工程	m ³	6312	6312	1435.36	1435.36	
4	其他工程				224.09	224.09	
(二)	丁家岗站				3069.64	3069.64	
1	土方工程	m ³	124531	124531	413.90	413.90	
2	堆砌石工程	m ³	1276	1276	59.61	59.61	
3	砼及钢筋砼工程	m ³	11045	11045	2289.20	2289.20	
4	其他工程				306.93	306.93	
(三)	陡涧站				983.78	983.78	
1	土方工程	m ³	46637	46637	151.72	151.72	
2	堆砌石工程	m ³	543	543	28.35	28.35	
3	砼及钢筋砼工程	m ³	3187	3187	677.73	677.73	
4	其他工程				125.98	125.98	
四	影响处理工程				1042.43	1042.43	
(一)	自排涵重建	座	7	7	728.04	728.04	
(二)	圩内自排涵水系连通工程				73.28	73.28	
(三)	圩内泵站水系连通工程				241.11	241.11	
五	交通工程				2900.47	2900.47	
	堤顶防汛道路	km		19.57	2402.12	2402.12	
	上堤路				356.78	356.78	
	现有道路拆除				88.04	88.04	
	其他				53.53	53.53	
六	供电线路工程	km	36	36	2340.00	2340.00	
七	其他建筑工程				302.57	227.22	
	内外部观测工程	%	0.3		59.46	83.22	堤防按0.3%、泵站按0.7%
	通信线路	km	36	36	144.00	144.00	
	其他	%	0.5	0	99.11	0	

**附表：淮河行蓄洪区干流滩区居民迁建寿县九里保庄圩工程
初步设计概算审核表**

序号	工程项目或费用名称	工程量			工程费用(万元)		简要说明
		单位	编报值	审核值	编报值	审核值	
	第二部分 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4593.54	4593.54	
	第三部分 金结设备及安装工程				1275.72	1275.72	
	第四部分 临时工程				1980.42	1563.64	
一	导流工程				184.46	184.46	
二	施工交通工程				895.05	632.55	
	施工交通道路				370.05	370.05	
	村村通维修				525.00	262.50	
三	施工房屋建筑工程				482.61	473.76	
	施工仓库	m ²	2350	2350	70.5	70.5	
	办公生活及文化福利建筑	%	1.5	1.5	412.11	403.26	
四	其他施工临时工程	%	1.50	1.00	418.30	272.87	
	第五部分 独立费用				5029.37	4298.28	
一	建设管理费	%		2.4	789.31	771.44	
二	工程监理费				622.43	610.69	
三	联合试运转费	kW	4000	4000	24.00	24.00	
四	生产准备费				238.48	139.39	
五	科研勘测设计费				2831.22	2392.63	
1	工程科学试验费				99.64	99.64	
2	工程勘测设计费				2731.58	2292.99	
	初步设计及以后勘测费				1021.04	829.49	
	初步设计及以后设计费				1018.55	903.93	
	前期工作经费				691.99	559.57	可研阶段勘测设计费
六	其他费用				523.93	360.13	
1	工程保险费	%	0.45	0.45	149.46	62.26	建筑工程保险费
2	质量检测费	%	0.50	0.50	166.07	162.47	
3	高可靠性供电费用	kVA	6400	6400	102.40	102.40	
4	社会稳定风险分析专题费				20.00	18.00	按合同计列
5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费				8.00	0	
6	工程用地预审费				12.00	0	
7	地质灾害评估费				8.00	0	
8	洪水影响评价费				40.00	0	
9	土地报批费				18.00	15.00	按合同计列
	第一~五部分合计				38243.11	36767.45	
	基本预备费	%	5	5	1912.16	1837.94	
	征地拆迁补偿投资				15711.15	15711.15	
	环保投资				180.13	180.13	
	水保投资				447.33	447.33	
	工程总投资				56493.88	54944.00	

公开属性：依申请公开

抄送：寿县水利局。

安徽省水利厅办公室

2020年12月17日印发

份数：10份